黑龙江省财政厅2019年部门决算
及有关情况说明

黑龙江省财政厅

2020年9月15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内设机构情况…… 5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5

四、人员构成…… 5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说明 …… 15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6

三、“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 17

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8

五、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8

六、国有资产占用说明…… 18

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9

八、其他说明情况……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财税方针政策。拟订财政发展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经济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

（二）起草财政、财务、会计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规章草案，并贯彻实施。

（三）负责管理省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省本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部门（单位）年度预决算。受省政府委托，向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报告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负责组织省本级预决算公开。完善省对下财政转移支付制度。

（四）组织拟订税收地方性法规、省政府规章草案及实施细则和权限内其他税收政策调整意见。承担国家部署的关税有关工作。承担省税收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职责，牵头组织实施税收保障平台相关工作。

（五）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拟订全省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制度和政策。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承担彩票管理的有关工作，按规

定管理彩票资金。

（六）组织拟订和实施国库管理制度、集中收付制度，负责省级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政府财务报告工作。负责拟订全省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七）拟订和执行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组织全省政府债券发行。承担财政部转贷国际金融组织、外国政府贷（赠）款相关工作。

（八）负责省政府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情况相关工作。集中统一履行省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拟订并组织实施我省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制度。拟订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九）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收取省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负责省本级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管理。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

（十）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省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障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十一）负责办理和监督省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省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政府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

拟订基本建设财务管理制度。

（十二）负责管理全省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指导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依法管理资产评估有关工作。

（十三）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指导所属事业单位和联系的社会组织的党建工作。

（十四）职能转变。

1.贯彻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构建发展规划、财政、金融等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强化经济监测预测预警能力，建立健全重大问题研究和政策储备工作机制，增强宏观调控前瞻性、针对性、协同性。

2.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理顺省和市县责任划分。完善转移支付制度，优化转移支付分类，规范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全面推行政府性基金和行政事业性收费清单管理，深化税收制度改革，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省和市县财政关系。

3.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规范政府举债融资机制，严控法定限额内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着力防控政府隐性债务风险，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风险。

（十五）有关职责分工。

1. 与省税务局的有关职责分工。

税政管理职责分工。省财政厅会同省税务局等部门负责提出地方税收立法建议，提出税目税率调整、减免税等建议。省财政厅负责组织拟订税收地方性法规、省政府规章草案及实施细则和权限内其他税收政策调整意见，省税务局负责具体起草税收地方性法规、省政府规章草案及实施细则并提出税收政策建议，由省财政厅组织审议后与省税务局共同上报和下发。省税务局负责对有关税收征管问题进行解释。

非税收入管理职责分工。省财政厅负责制定和组织实施非税收入国库集中收缴制度，负责非税收入账户、收缴方式、退付退库等管理。省税务局等部门按照非税收入国库集中收缴有关规定，做好非税收入征缴、缴费检查、欠费追缴和违法处罚等工作，有关非税收入项目收缴信息与省财政厅及时共享。

2. 与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省机关事务管理局负责管理省直党政机关和具有行政职能的参公单位以及在省政府各办公区办公的其他单位的办公用房，上述单位的其他资产和其他省直行政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由省财政厅负责管理。省直机关办公用房的物业、调剂、维修等日常管理工作由省机关事务管理局负责，办公用房的产权界定、资产评估、处置等

管理职责由省财政厅负责。

二、内设机构情况

省财政厅设23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政策研究室、综合处、法规处、税政处、预算处、国库处、政法国防处、经济建设处、党群行政处、科教和文化处（省文化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社会保障处、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处、农业农村处、经贸处、产业发展处、政府债务管理处、资产监督管理局、金融处（监事会管理办公室）、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会计管理局、监督评价局、人事教育处。另设有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工作处。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省财政厅纳入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包括省财政厅本级及所属8个二级预算单位。8个二级预算单位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4个，包括省财政厅投资评审中心、省预算编审中心、省财政国库支付中心、省社会保障资金管理中心；其余4家事业单位为省财政信息中心、省注册会计师管理中心、省财政科学研究所、省财政厅政府债务监测评估中心。

四、人员构成

截至2019年底，黑龙江省财政厅在职实有人数641人，其中：行政编制241人、参公编制82人，事业编制54人；离休人员9人、退休人员255人。

第二部分

黑龙江省财政厅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黑龙江省财政厅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797.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19,300.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七、其他收入	7	4.69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1,284.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649.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6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326.07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499.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13.81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23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21,802.34	**本年支出合计**	52	22,075.9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480.4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1,206.81
	27			55	
总计	28	23,282.79	**总计**	56	23,282.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黑龙江省财政厅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802.34**	**21,797.66**					**4.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77.21**	**18,772.52**					**4.69**
20106	**财政事务**	**18,777.21**	**18,772.52**					**4.69**
2010601	行政运行	5,349.54	5,346.08					3.46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51.11	5,951.11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12.09	12.09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2,917.87	2,917.87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2,170.52	2,170.52					
2010650	事业运行	597.59	596.36					1.23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778.50	1,778.49					0.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3.23**	**1,533.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33.23**	**1,533.23**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62.54	662.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6.43	606.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5.38	155.3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08.89	108.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7.92**	**647.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7.92**	**647.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4.38	394.3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93	67.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5.61	185.61					
213	**农林水支出**	**1.68**	**1.68**					
21301	**农业**	**1.68**	**1.68**					
2130101	行政运行	1.04	1.04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64	0.64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27.07**	**327.07**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71.40**	**71.40**					
2150510	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	71.40	71.4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55.67**	**255.67**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55.67	255.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1.42**	**501.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1.42**	**501.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1.42	501.4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3.81**	**13.81**					
22201	**粮油事务**	**13.81**	**13.81**					
2220199	其他粮油事务支出	13.81	13.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黑龙江省财政厅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2,075.98	8,458.63	13,617.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300.21	6,023.38	13,276.82			
20106	财政事务	19,300.21	6,023.38	13,276.82			
2010601	行政运行	5,419.39	5,419.39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22.51		6,022.51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12.09		12.09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2,917.87		2,917.87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974.59		1,974.59			
2010650	事业运行	604.00	604.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349.76		2,349.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4.54	1,284.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84.54	1,284.54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64.55	664.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0.86	500.8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4	10.2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08.89	108.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9.85	649.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9.85	649.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6.37	396.3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45	67.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6.03	186.03				
213	农林水支出	1.68	1.04	0.64			
21301	农业	1.68	1.04	0.64			
2130101	行政运行	1.04	1.04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64		0.64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26.07		326.07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71.40		71.40			
2150510	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	71.40		71.4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54.67		254.67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54.67		254.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9.82	499.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9.82	499.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9.82	499.8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3.81		13.81			
22201	粮油事务	13.81		13.81			
2220199	其他粮油事务支出	13.81		13.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黑龙江省财政厅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797.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19,295.52	19,295.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284.54	1,284.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649.85	649.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68	1.6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326.07	326.07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499.82	499.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13.81	13.81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21,797.66	**本年支出合计**	53	22,071.29	22,071.2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480.4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1,206.81	1,206.8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1,480.44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23,278.10	**总计**	58	23,278.10	23,278.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黑龙江省财政厅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2,071.29	8,453.95	13,617.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295.52	6,018.70	13,276.82
20106	财政事务	19,295.52	6,018.70	13,276.82
2010601	行政运行	5,415.93	5,415.93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22.51		6,022.51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12.09		12.09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2,917.87		2,917.87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974.59		1,974.59
2010650	事业运行	602.77	602.77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349.75		2,349.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4.54	1,284.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84.54	1,284.54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64.55	664.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0.86	500.8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4	10.2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08.89	108.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9.85	649.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9.85	649.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6.37	396.3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45	67.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6.03	186.03	
213	农林水支出	1.68	1.04	0.64
21301	农业	1.68	1.04	0.64
2130101	行政运行	1.04	1.04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64		0.64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26.07		326.07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71.40		71.40
2150510	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	71.40		71.4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54.67		254.67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54.67		254.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9.82	499.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9.82	499.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9.82	499.8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3.81		13.81
22201	粮油事务	13.81		13.81
2220199	其他粮油事务支出	13.81		13.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黑龙江省财政厅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28.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4.3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32.76	30201	办公费	96.0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540.84	30202	印刷费	259.8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89.9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2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0.43	30205	水费	4.6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0.86	30206	电费	57.4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24	30207	邮电费	28.4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2.75	30208	取暖费	48.2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4.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7	30211	差旅费	72.4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8.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4.3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3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1.4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39.33	30216	培训费	11.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621.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95.3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6.1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1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6.8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268.25	30229	福利费	137.3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8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6.0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2			
人员经费合计		7,259.60	公用经费合计					1,194.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230001　　公开07表

部门：黑龙江省财政厅　　制表日期：2016年3月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0.00	38.80	81.80		81.80	19.40	63.41	10.68	50.35		50.35	2.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黑龙江省财政厅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省财政厅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23282.7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1802.34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480.44 万元；本年支出 22075.9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206.81 万元。2019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与 2018 年相比，减少 727.19 万元，减少 3.09 %，主要原因是由于业务经费压缩，支出减少。

（一）2019 年度本年收入 21802.3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1797.66 万元，其他收入（利息收入）4.69 万元。

（二）2019 年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

（三）2019 年初结转和结余 1480.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116.01 万元，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1364.43 万元。

（四）2019 年本年支出 22075.98 万元。按照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8458.63 万元，项目支出 13617.35 万元。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300.2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4.5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49.85 万元，农林水支出 1.68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26.0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99.82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3.81 万元。

（五）20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1206.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288.12 万元，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918.69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省财政厅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1797.66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480.44 万元，本年支出 22071.2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206.81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536.95 万元，减少 6.59%，支出减少 260.14 万元，减少 1.16%。与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693.72 万元，减少 3.08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减业务经费。支出减少 420.09 万元，减少 1.87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身份证与授权管理系统正在建设，完工验收后支付款项。

（一）本年收入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797.66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本年支出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071.29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按照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8453.95 万元，项目支出 13617.34 万元。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9295.5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1284.54 万元，卫生健康

（类）支出649.85万元，农林水（类）支出1.68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326.0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类）499.82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13.81万元。

（三）省财政厅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63.41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比减少76.59万元，降低54.7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减少；与上年决算比减少41.37万元，降低39.48%，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10.68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比减少28.12万元，减少72.47%。与上年决算比减少23.15万元，降低68.43%。因公出国（境）团组数4个，人数5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0.35万元，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费，无购置费。与年初预算数比减少31.45万元，降低38.45%，与上年决算比减少17.98万元，降低26.3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机构改革，压缩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减少。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23辆。没有发生公务车购置支出。

公务接待费2.39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比减少17.01万元，降低87.68%，与上年决算比减少0.23万元，减少8.78%，变化的主

要原因是接待费预算范围内执行接待任务，业务减少。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2 次，人数 11 人，比上年减少接待批次为 4 次。比上年减少接待人数为 62 人。

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51.18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74.98 万元，增长 6.97%。主要原因是：2019 年执行政府会计制度，会计科目发生变化，部分费用计入机关运行经费中，致使机关运行经费增长。

五、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195.7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22.1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873.6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987.7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8.0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2.9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79%。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3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6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1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是因公车改革 5 辆车进入拍卖程序，正在处理进程中；二是其余 6 辆车因机构改革，尚未确定车辆用途。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5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 台（套）。

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厅对2019年度部门预算项目和省级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价工作，其中，自评价项目19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662.24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6.26%。

我厅自评价项目19个，项目全年预算数合计6141.1万元。执行数合计3662.24万元，完成预算的59.63%，绩效自评价平均得分93.61分。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通过对财政票据平台建设、系统流程改造、检法用票单位系统，增强票据监管力度，减少纸质票据的印刷，提高了全省票据工作水平。二是通过印刷学习资料、财政报表、会议文件、培训讲义教材、宣传资料等，满足日常管理和改革工作需要，进一步提升财政财务管理对日常工作的支撑能力。三是通过将全省范围内有关财政财务重点领域和重点单位委托中介机构实施监督检查工作，进一步发挥第三方机构监督作用，完善内外监督机制，提升财政监督水平。四是通过培训人次、培训数量、培训的出勤率、培训合格率、培训完成时间，提高全省财务人员整体业务素质，提高了受训人员的业务能力及财报会计决算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是：预算执行的时效性不够强，未完全按照执行进度完成计划。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二是依据执行进度积极有效的督促预算执行。

八、其他说明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款）机关服务（项）：指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指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指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指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指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指出。

二十二、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新闻出版（款）出版发行（项）：指图书、报纸、期刊、音像、电子、网络出版物、印刷复制和发行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六、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农业行业业务管理（项）：指用于农业农村政策研究、土地承包管理、审计监督等农业行业一般性基本业务管理工作的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综合开发（款）机构运行（项）：指农业综合开发部门的基本支出。

二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综合开发（款）机构运行（项）：指农业综合开发部门的其他支出。

三十、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支出（项）：指支持工业和信息产业发展的支出。

三十一、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十五、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事务（款）其他粮油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粮油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指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三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的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支出的拨款。

三十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使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安排的，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支出的拨款。

三十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油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班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十、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和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招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利费等。

四十一、预算执行情况：反映各级财政部门就经批复的年度预算组织执行的具体情况，包括期中由于各种因素变化对年初预算进行调整调减等。